全面从严治党关键在从严治吏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系列述评之五

□新华社记者 王鹏 王明玉

为政之要，惟在得人；治国之要，首在用人。

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锻造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强调“全面从严治党关键在从严治吏”。

党的干部是党和国家事业的中坚力量，干部队伍建设是关系党和国家事业的关键性问题。

回望百余年党史，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强大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成为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发展的中流砥柱，团结带领人民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在于高度重视培养造就能够担当重任的干部队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干部队伍建设放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习近平党建思想“十四个坚持”的内涵要义之一，就是“坚持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越是目标远大、任务艰巨，越需要干部挺身而出、迎难而上。

《决定》从坚持正确用人导向、精准科学选人用人、推动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增强干部干事创业本领、提高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质量、加强干部管理监督等6方面作出具体部署，就是要让我们的干部队伍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为更好实现党的使命任务提供重要保证。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选拔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

2026年1月，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真正忠诚可靠、表里如一、担当尽责的好干部用起来”。

中国共产党是具有崇高政治理想、高尚政治追求、纯洁政治品格和严明政治纪律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我们党对干部的要求，首先是政治上的要求。

正确用人导向是党的性质宗旨、执政理念、价值取向等在干部选拔任用上的集中体现，是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兴衰成败的大问题。《决定》指出，“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

党的十八大以来，从“凡提四必”要求严格执行，到干部任用“唯票、唯分、唯GDP、唯年龄”倾向逐渐破除，再到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等规定落地见效，我们党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鲜明正确的用人导向。

必须把是否忠诚于党和人民，是否具有坚定理想信念，是否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是否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作为衡量干部的第一标准，全面把握坚持正确用人导向的实践要求，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把新时代好干部标准落到实处。

精准科学选人用人，把合适的干部放到合适的岗位上——

“坚持实事求是、公道正派”“坚持事业为上、人事相宜”“坚持依法依规、积极稳妥”……

2022年9月，新修订的《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印发，鲜明亮出干部优与劣的标尺、上与下的准绳，释放出治庸汰劣、确保选人用人质量的强烈信号。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用一贤人则群贤毕至，见贤思齐就蔚然成风。”我们党始终从事业出发精准选贤任能，坚持公正用人、以事择人，科学合理使用干部。

新征程上，要坚持原则、严格程序选人用人，从事业出发精准科学选贤任能，更多考虑“该用谁”而不是“谁该用”，防止硬性选拔、为配而配，公道对待干部、公平评价干部、公正使用干部，最大限度激发干部队伍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推动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引导干部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

2026年春节假期后，一场以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为重点的党内集中教育——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在全党开展。

以此为契机，广大党员干部自觉校正政绩观偏差，从思想源头摒弃急功近利、虚浮作风，重实干、重实绩的导向深入人心。

“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一项长期任务，必须久久为功”，习近平总书记指明方向。

《决定》强调，深化政绩观教育，引导干部坚持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只有不断以良好政绩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造福人民，才能践行好党的宗旨，才能完成好党的历史使命。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

增强干部干事创业本领，全链条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2026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河北雄安新区考察，主持召开深入推进雄安新区高质量建设和发展座谈会。

“雄安新区广大干部要勇于担当，扑下身子抓落实，努力向党和人民交出合格答卷。”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落在了对广大干部的殷切嘱托上。

新时代以来，从脱贫攻坚主战场，到乡村振兴第一线，再到科技创新最前沿……一批又一批领导干部在学习中收获，在实践中成长，在攻坚克难中积累了经验，增长了才干。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进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抓好干部队伍能力提升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决定》围绕“增强干部干事创业本领”作出一系列具体部署和安排。

广大干部必须把提升能力、增强本领作为终身课题，通过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本领，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持续提升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能力本领。

提高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质量，确保党的事业薪火相传——

培养造就一代又一代可靠接班人，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百年大计。

“年轻干部重任在肩、大有可为，必须牢记初心使命、顽强拼搏进取，奋力跑好历史的接力棒。”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

从实际情况看，党的干部队伍发生结构性变化，改革开放后出生的干部比例越来越大。《决定》作出“加强政治培养和政治历练”“坚持培养和管理并重”等部署，体现了党中央对年轻干部的高度重视。

前进道路上，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抓好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引导年轻干部走健康成长之路，源源不断培养造就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可靠接班人。

坚持严管厚爱，持续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干部管理是一门科学，要敢抓善管、精准施策，体现组织的力度；也是一门艺术，要撑腰鼓劲、关爱宽容，体现组织的温度。”

党的好干部既是选出来的，也是管出来的。

《决定》指出，“加强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把严的要求贯穿干部成长全周期、教育管理监督全过程”，也要求“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

新征程上，要完善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制度体系，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落实谈心谈话、松绑减负等各项措施，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激励各级干部心无旁骛干事创业。

千秋基业，人才为本。

以习近平党建思想为指引，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让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我们一定能够以高素质干部保障高质量发展，在新征程上书写新的辉煌、创造新的荣光。

（新华社北京11月5日电）

人民至上

——智库报告解析全面从严治党的价值取向

□新华社记者 邵香云 刘硕 宋瑞

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年来，如何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得到人民衷心拥护和支持？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国家高端智库与新华社国家高端智库6日在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发布《人民至上——全面从严治党的价值取向》智库报告，以人民立场、取信于民、为民造福三个篇章，系统解读中国共产党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鲜明底色、实践路径与伟大成就，为观察百年大党何以永葆生机、赢得民心提供了清晰视角。

人民立场：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

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

开展党内集中教育淬炼党员干部宗旨意识，引导干部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党风政风持续向好；坚持反腐为民惠民，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深化民生领域专项治理，推动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基层改革不断完善群众监督渠道，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报告显示，新时代以来，中国共产党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前所未有的力度管党治党，一项项部署、一件件举措始终围绕人民立场、紧扣为民初心展开。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研究员张贺福表示，全面从严治党的每一分努力，都以人民至上为逻辑起点和价值取向，以人民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成效的标尺，都是为了让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丰硕成果转化为亿万人民的幸福生活。

报告指出，新时代以来，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是中国共产党在新时代走好群众路线的生动实践，也是全面从严治党直达基层的有力抓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辛鸣认为，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充分激发亿万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党就有了不竭的力量源泉。

取信于民：把“严”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

全面从严治党是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的新境界。报告指出，经过持续探索，党不断深化对自我革命规律的认识，不断推进党的建设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举措逐步发展为内在关联、环环相扣的有机体系。

报告指出，党性不是天生就有的，也不是党员一入党就变强的，需要在学习和实践中持续锻造和磨炼。新时代以来，党中央部署开展一系列党内集中学习教育，一亿多名党员的政治“补钙”从未间断。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戴焰军称，这些内容紧密联系、相辅相成，持续引导党员站稳人民立场、坚守为民服务的初心，为中国共产党坚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供持久内在动力。

全面从严治党，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报告指出，“从严”，强调的是必须坚持严字当头，把“严”贯彻到管党治党全过程、落实到党的建设各方面，坚持问题导向，从思想、监督、执纪、治吏、作风、反腐等方面持续推进。

“正是这份高度自觉，确保党在面对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考验时，始终是全国人民的主心骨。”天津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教授闫海潮说。

为民造福：把最大政绩写进群众心坎里

为民造福是中国共产党最重要的政绩。报告认为，新时代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伟大成就，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这一历史性转变，使中国共产党自身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也持续得到提升。

报告显示，中国共产党着力提升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和治理效能，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注入强劲动力。

从遏制“舌尖上的浪费”到刹住“车轮上的腐败”；从整治“会所中的歪风”到拦下“节庆里的送礼”；从整治“校园餐”管理不规范、克扣截留问题，到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一项项有针对性的举措，直指群众身边的痛点难点。

美国库恩基金会主席罗伯特·劳伦斯·库恩表示，如果未来人类编写政治制度史，“今日之中国，将成为一个政党何以能领导建设一个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国家的经典案例”。

从“人民立场”的鲜明底色，到“取信于民”的实践路径，再到“为民造福”的伟大成就，全面从严治党的每一步，都是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政党的根基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只有扎根人民、依靠人民，才能获得持久的生命力。

（新华社北京11月7日电）

我国专利转化运用成效持续提升

新华社南京11月6日电（记者刘祯）今年前三季度，全国专利转让许可备案次数达49.6万次，同比增长7.1%。其中，高校、科研院所同比增长20.3%。我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总额达到3315.9亿元，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这是记者从11月6日在江苏无锡举办的第十五届中国国际专利技术与产品交易会开幕式暨第二十六届中国专利奖颁奖大会上获悉的。

专利交易转化是实现知识产权价值的重要渠道，也是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桥梁纽带。本届专交会以“专利链通创新 转化释放价值”为主题，围绕专利交易转化设置了十余场专题活动，进一步推动专交会从“看成果、赏设计、观展览”向“谈合作、促交易、助落地”转变。

近年来，国家知识产权局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着力推进专利转化运用机制化、常态化、长效化，取得明显成效。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专利技术的产业化、商品化、国际化，已经成为产业竞争的关键。“我们更加需要健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体系，完善专利交易流转、价值评估、质押融资、维权保护等全链条服务，着力破解专利闲置、转化不畅、价值不彰等痛点难点，让创新成果真正走出实验室、走向大市场。”国家知识产权局党组书记陈福利说。



九届“全勤生”赴约进博

11月7日，人们在第九届进博会技术装备展区施耐德电气展台参观。施耐德电气是进博会九届“全勤生”。

第九届进博会于11月5日至10日在上海举办。自2018年首届举办以来，近200家企业和机构连续九年如约赴会，成为进博会名副其实的“全勤生”。“全勤生”阵容彰显长期主义，是中国高水平开放持续释放吸引力的生动注脚。

新华社记者 杜潇逸 摄

中央网信办专项整治科普健康类网络谣言

新华社北京11月6日电 为进一步加强科普健康领域网络谣言突出问题整治，营造风清气正网络空间，中央网信办近日印发通知，在全国范围内部署开展为期2个月的“清朗·整治科普健康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

中央网信办有关负责同志介绍，专项行动重点整治4方面突出问题：编造民生健康网络谣言，借机误导网民；冒用专业身份等，传播伪科学观点；滥用人工智能技术，生成健康科普谣言；虚构康复案例夸大疗效，通过私域等环节诱骗消费。

具体包括以关注公众健康等为名义，将普通食品、保健品包装成“神药”，推广所谓“包治百病”偏方，发布伪科普信息；打造所谓“国家一级保健师”“国家一级营养师”等，或者身着专业服装在医院、诊室等场景进行摆拍，散播没有科学依据的“食疗”“偏方”等。

据悉，网信部门将加大违规账号和机构查处力度，加强重点环节管理，建立科普谣言信息关键词库和典型案例库，督促平台提升对AI生成合成涉科普健康谣言信息的发现、识别和处置能力。

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新华社北京11月6日电（记者刘开雄）11月6日，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草案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初次审议后全文公布，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据介绍，现行税收征管法于1992年出台，2001年作了全面修订，距今已有25年，与征纳实践不适应的问题日益凸显，亟需进行修订。

该修订草案共六章100条，较现行税收征管法新增13条、删除7条、修改75条，章节设置保持现行税收征管法基本架构。本次修订聚焦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充分适应新经济、新业态发展需要，更好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对接个人所得税等新税制改革，巩固和拓展税收征管改革成果，既突出保障国家税收安全，又注重维护法治公平经济税收秩序，并将纳税人合法权益保护贯穿制度设计全链条，进一步为广大经营主体特别是合规经营纳税人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该修订草案一方面更加注重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对税款滞纳金设置了两倍封顶限制，并增加了免予加收的情形；取消复议前清税的规定，不再将缴清税款或提供担保作为纳税人提起行政复议的前提，更好保障纳税人行使行政救济权。

另一方面，该修订草案更加注重规范税务执法行为，进一步明确税务机关依法履职要求，完善税款追征措施及法律责任相关规定，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比如，对逃税、不构成逃税但造成少缴税款后果、有逃税行为但未造成少缴税款后果，分别设置了不同的处罚幅度，体现过罚相当原则。

该修订草案充分适应数字经济发展新形势，明确互联网平台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平台内相关经营者、从业人员纳税申报等涉税事宜，促进新经济、新业态持续健康发展。与此同时，修订草案注重与刑法修正案、民法典等现行法律的衔接，明确法律适用标准，减少涉税执行争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法律确定性，稳定市场预期，助力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目前，修订草案已在中国人大网公布，公众可直接登录中国人大网查阅草案全文，并在期限内线上提出意见，也可以将意见寄送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